

Date of Sermon: 2018年十月28日

## 基督與靈恩的巴蘭

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

講道時間: 55 分鐘

### 經文

猶大書第11節:「他們有禍了! 因為走了該隱的道路, 又為利往巴蘭的錯謬裡直奔, 並在可拉的背叛中滅亡了。」

民數記22-24章與25:1-3節。

### 先期預備

大家需先有以下兩個基本觀念, 巴蘭事件才對我們有意義, 其他事件亦然。

### 聖經的時間觀

人的時間觀有東方的輪迴時間觀與西方的直線時間觀, 前者給予人多次機會的假想, 後者則可使人努力當前, 因為知道時間是不可逆的。直線的時間觀存有向前的動力, 然卻看過去一切種種為歷史, 隱約中使人以為那些歷史與他無關, 多以故事心態述之, 知之。

然, 聖經的時間觀卻是初與終前後連結之卷曲式的時間觀, 這樣的時間觀不是出於我們的哲思, 而是出於基督啟示的時間觀。基督說:「我是阿拉法, 我是俄梅戛; 我是首先的, 我是末後的; 我是初, 我是終。」(啟22:13; 21:6; 1:8) 箴言8:22節說得清楚:「在主造化的起頭, 在太初創造萬物之先, 就有了我。」所以, 基督在時間的阿拉法點那裏。基督說,「我就常與你們同在, 直到世界的末了。」(太28:20) 所以, 基督也在時間的俄梅戛點那裏。

從阿拉法點到俄梅戛點的時間長度就是人類歷史的長度, 由於基督的兩個“我是(阿拉法)”和“我是(俄梅戛)”即表明這阿拉法點與俄梅戛點是一點, 而唯一使直線的兩端點成為一點的方法就是將直線將第一點與最後一點卷曲接成一點。由於永恆是無始無終, 故基督在這卷曲之點即表明他是永恆與時間的唯一接觸。

我們明白卷曲式的時間觀至為重要。這時間觀使我們看過去發生的事不僅是借鏡, 而且提醒我們今日依然會發生。每個人的一生無論長短皆只有一點, 所以我們看人生不再是“吃什麼, 喝什麼”而已, 不再是外在的加增, 而是必須與基督聯合, 否則我們就與永恆脫離。我們不再以為是死後見主面, 而是今日即見主面, 今日若與基督無關, 死後也與基督無關。

### 耶和華的使者

我們今天主題之所以可以定為「基督與靈恩的巴蘭」, 乃因巴蘭面對的是“耶和華的使者”。這耶和華的使者不是別人, 而是第二位格的聖子以人身顯現, 因為聖經記這耶和華的使者有神性。當亞伯拉罕伸手拿刀要殺以撒時, 呼叫他住手的是耶和華的使者, 說:「亞伯拉罕! 亞伯拉罕! 你不可在這童子身上下手, 一點不可害他。現在, 我知道你是敬畏上帝的了, 因為你沒有將你的兒子, 就是你獨生的兒子, 留下不給我。」(創22:12) 亞伯拉罕獻以撒乃獻給上帝, 但耶和華的使者卻說是獻給他, 而基督對猶太人說:「你們的祖宗亞伯拉罕歡歡喜喜的仰望我的日子, 既看見了就快樂。」(約8:56) 這兩處經文即顯明耶和華的使者就是尚未道成肉身的耶穌基督。(註: 以上之論是向猶太人傳福音, 認耶穌是他們期盼的彌賽亞最好的內容。)

我們有了以上基本認識後，再讀巴蘭事件，就不再以為那是歷史而已。巴蘭在民數記的篇幅佔三章餘，使徒書信與啟示錄皆以巴蘭為誡，就連彼得論貪愛不義之工價，理應寫到他熟悉的猶大，但他卻沒有，反而提及巴蘭，可見上帝藉巴蘭這個人來告誡歷世歷代教會，不要往巴蘭的錯謬裡直奔。我們當明白巴蘭事件的精意，因其細節不會重複，如驢會說話，且驢可看見耶和華的使者。

## 巴蘭是上帝的先知

我們首先要認定巴蘭是否是上帝的先知。巴蘭是上帝的先知與認定猶大是基督的使徒的理由是一樣的，不是按照我們的喜惡與偏好，認為他們不配，而是按照聖經。我們唯有先肯定先知巴蘭與使徒猶大的身份，才能夠汲取上帝藉他們兩位給我們的教訓。

### 證據一：他有上帝的話，上帝的靈，以及上帝的差遣

舊約先知的記號有三，上帝的話，上帝的靈，以及上帝的差遣。依此原則來看巴蘭，他有上帝的話，「上帝臨到巴蘭那裏說：...」（民22:8,20）；他有上帝的差遣，「...你就起來同他們去...」（民22:20）；他有上帝的靈，「上帝的靈就臨到他身上，他便題起詩歌說：...」（民24:2,3）。所以，巴蘭是上帝的先知無誤。至於假先知，上帝立下的判別原則是，「先知託主的名說話，所說的若不成就，也無效驗，這就是主所未曾吩咐的，是那先知擅自說的，你不要怕他。」（申18:22）

### 證據二：他承受上帝的雙軌並行意旨

巴蘭與摩西是同時代的人物，上帝以其獨特的雙軌並行意旨施行在這兩位身上。之於摩西，他上埃及見法老前，上帝對他說：「我要使他（法老）的心剛硬，他必不容百姓去。」（出4:21）但在摩西要見法老之際，上帝卻指示摩西要對法老這樣說：「主這樣說，容我的百姓去，好事奉我。」（出8:1）之於巴蘭，他見第一批巴勒使者時，上帝指示巴蘭：「你不可同他們去，也不可咒詛那民，因為那民是蒙福的。」（民22:12）但見第二批使者時，上帝卻指示巴蘭說：「這些人若來召你，你就起來同他們去，你只要遵行我對你所說的話。」（民22:20）

### 證據三：使徒直說巴蘭是先知

彼得直接稱巴蘭是先知，他說：「<sup>15</sup>他們離棄正路，就走差了，隨從比珥之子巴蘭的路，巴蘭就是那貪愛不義之工價的先知，<sup>16</sup>他卻為自己的過犯受了責備，那不能說話的驢以人言攔阻先知的狂妄。」（彼後2:15,16）

## 巴蘭與巴勒

巴蘭得以浮上檯面乃因摩押王巴勒的緣故，當時摩西帶領以色列人在迦南平原各處征戰，戰無不勝，攻無不克，儼然是一支常勝軍。摩押人因以色列民甚多，就大大懼怕，心內憂急，深怕他們也把摩押四圍所有的一概餓盡（民22:3,4）。巴蘭應該是受民眾歡迎的大人物，巴勒王會找上巴蘭乃因耳聞他的名聲，尤其是他“為誰祝福，誰就得福，咒詛誰，誰就受咒詛”的本領（民22:6），巴勒王以為這巴蘭與耶和華上帝有特別的關係。

巴勒王有著強烈的危機意識，心想何法可以擊退來襲的以色列人，最後他想到的是咒詛之法。各民族，各文化都存在類似咒詛的作為，用詞雖不同，但用意是一樣的，就是利用超自然的力量來制伏仇敵；電影多有以此為題材，然呈現出來的盡都邪惡。巴勒是聰明但惡毒的王，他的國不是沒有自己的術士可行咒詛的事，但他卻使出“用自己人來咒詛自己人”的高招，利用宣稱與耶和華上帝有特別的關係的巴蘭，成為自己手中制敵的棋子。

## 巴蘭事件

巴蘭發現自己想要咒詛以色列人，但所言盡皆祝福以色列人的話，申命記23:5節記：「主你的上帝不肯聽從巴蘭，卻使那咒詛的言語變為祝福的話，因為主你的上帝愛你。」巴蘭看自己既然

無法咒詛以色列人，便突發奇想，心生一計，要上帝自己來咒詛以色列人。巴蘭所行的事甚為邪惡，他向巴勒獻計，在以色列人征戰多年之際，利用自己摩押女子的美貌，以洗淨征塵之名勾引以色列人。然，單單色誘還不足以達到咒詛的層次，還必須誘使以色列人跪拜他們摩押的神，就是巴力毘珥(Baal Peor)。巴力毘珥的意思是“大開的主，the Lord of Opening”，摩押女子是敬畏自己神明的，故她們必向以色列人坦述，若他們也跪拜這大開的主，她們(的雙腿)也必對他們大開，與他們行淫。這“毘珥”假神的名這麼地骯髒，但以色列人忍不住摩押女子的誘惑，真的跪拜巴力毘珥(民25:3a)。巴蘭“圖謀惡計的心”正是上帝七大恨惡之一(箴6:18)。

巴蘭計畫將以色列人帶進肉慾與靈性雙重放縱的情況下，他們在這情況下必被上帝咒詛。巴蘭的計謀真的得逞了，上帝的怒氣遂向以色列人發作(民25:3b)，並使24,000個以色列人死於瘟疫(民31:16)。巴蘭事件造成上帝百姓重大挫敗，一支常勝軍雖在軍事上得了勝，但卻被一個人的計謀在屬靈的爭戰上敗下陣來。現在，我們知道為何新約聖經要題巴蘭了，他這麼一個人居然可以使以色列人輕意地忽視一個簡單的的誡命，「**除了我以外，不可有別的神。**」

所以，我們看巴蘭事件不僅要看巴蘭這個人，還要看他的影響。請注意，只有教會相信耶和華的使者是尚未道成肉身的第二位格的聖子，只有教會相信耶和華的使者(基督)可以使這驢看見他，但不讓騎這驢的巴蘭看見他，只有教會相信耶和華的使者(基督)可以使巴蘭騎的驢說話；也就是說，巴蘭事件的教訓是對教會說的。再者，偉大領袖如摩西在他的治理之下尚且發生巴蘭事件，各教會豈不更應儆醒？巴蘭工作的對象是摩西正統軍，所以自認正統的教會也當留心。

## 巴蘭這個人

如果我們聽聽巴蘭在巴勒王面前稱頌上帝的話，今日基督徒難有幾人能說出那樣的話來，實在很難想像巴蘭是位負面的人物。然，我們從巴蘭接待摩押的長老和米甸的長老的一些細微之處可看出他的心是不正的。在此順便一提，長老們帶來的卦金(the reward of divination)(民22:7)，是給算命仙的賞金，這是愛說預言，宣稱啟示，與上帝有假性關係的人的悲哀，他們自抬身價與地位所換來的是被別人看成是算命的，自取其辱。

### 巴蘭的心術不正 (民22:5-35)

巴蘭接待摩押的長老和米甸的長老後，聖經記，上帝臨到巴蘭那裏說：「**在你這裏的人都是誰？**」上帝的這反問猶如祂反問吃了果子的亞當，「**你在那裏？**」一樣，要巴蘭看到他接待這些長老的不當。上帝指示巴蘭說：「**你不可同他們去，也不可咒詛那民，因為那民是蒙福的。**」巴蘭因此對巴勒的使臣說：「**你們回本地去吧，因為主不容我和你們同去。**」表面看起來，巴蘭好像順服上帝的命令，但他顯然有意延遲執行上帝這命令，因上帝下達這命令的時間是在晚上，但是巴蘭卻在隔天早晨才回覆巴勒的使臣。不僅如此，巴蘭對巴勒的使臣說話的口吻給了他們一個想像的空間，是否他們的層級不夠高，是否他們帶來的卦金不足。

巴蘭對巴勒派來的第二批使者說的話又顯出其心口不一。一方面，他冠冕堂皇地說：「**巴勒就是將他滿屋的金銀給我，我行大事小事也不得越過主我上帝的命。**」但另一方面，他卻說：「**現在我請你們今夜在這裡住宿，等我得知主還要對我說甚麼。**」巴蘭若心無他想，前面那一句話說完之後，應立即請巴勒使者回去就可，不必再請示上帝。

耶和華的使者對巴蘭行了一個神蹟，讓巴蘭的驢看見他擋在路中間，並讓這驢說起話來。當耶和華的使者責備巴蘭之後，巴蘭當立即轉驢的頭回家，但他還是假意的問：「**我有罪了，我不知道你站在路上阻擋我，你若不喜歡我去，我就轉回。**」

巴蘭與基督對話時一直加話，且表現出會順服的態勢，然他卻是一個心口不一，心術不正的人。

## 巴蘭的生命: 要什麼, 就得什麼

巴蘭的人生經歷是“為誰祝福, 誰就得福, 咒詛誰, 誰就受咒詛”, 可見巴蘭是一個心裏想要什麼, 必要得著什麼, 一生順遂的人。巴蘭在祝福和咒詛的工作中所得的賞金, 咒詛部份要來得多多。因此, 順利與經驗兩者交互作用之下使得巴蘭執意咒詛以色列人。這對我們有著相當的警示作用, 我們都願“心想事成”, 有的基督徒因此緊抓著基督之「你們祈求, 就給你們」的應許(太7:7a), 而不知這祈求之意是要祈求入窄門(太7:13a), 那將使我們推向巴蘭。教會禱告會的本質若為會眾的需要而禱告, 請思想巴蘭這個人。

巴蘭這樣的人面對上帝說話時, 其內心深處隱藏的就是貪利, 想的是如何藉之得最大利。貪是我們諸罪中最兇猛的一個罪, 貪引誘我們各方面的功能至鉅, 情感上愛之, 意志與理智上安排之。當我們走上貪的路上, 雖是一小步, 但在那一小步之後, 就是向貪的目標狂奔而去。我們從巴蘭的身上看到, 人的私慾一旦發動, 便急急地去滿足他這私慾, 急速如同一塊巨石滑下山坡。我們向主走去的速度如牛步, 但衝向魔鬼的速度卻是狂奔。

猶大書說巴蘭的“錯謬”, 這表示巴蘭的心已全然扭曲, 在良心上已完全不顧任何誠命的譴責, 一味孤行。彼得說, 當巴蘭離棄正路而走邪了, 不能說話的驢以人言攔阻先知巴蘭的狂妄(彼後2:16b), 但還是無功而返, 巴蘭為了得金錢, 繼續走在差路上。保羅說這樣的人「良心既然喪盡, 就放縱私慾, 貪行種種的污穢。」(弗4:19)

## 巴蘭的影響: 忘記上帝的誠命, 引進錯誤的教訓

彼得論巴蘭則是指他貪愛不義之工價, 以致於絕大多數講道評論巴蘭時皆著重在“工價”所得, 結論皆定位在巴蘭愛錢上。這固然是不錯的, 但並不是所有基督徒可能落入為錢的錯謬中, 況且, 若單論錢, 也就忽略了猶大書是寫給所有基督徒的事實。再者, 若以愛錢為重點, 彼得應該寫猶大, 而不是巴蘭。所以, 我認為上帝藉巴蘭給我們的教導, 除了錢之外, 還有更廣的含義。

我們將聖經論巴蘭的經文集結一起, 其中有「巴蘭的計謀」, 「巴蘭的錯謬」, 「貪愛不義之工價的先知」, 「先知的狂妄」(參民31:16; 猶11; 彼後2:15); 啟示錄說:「在你(別迦摩教會)那裏有人服從了巴蘭的教訓, 這巴蘭曾教導巴勒將絆腳石放在以色列人面前, 叫他們喫祭偶像之物, 行姦淫的事。」(啟2:14) 我們將“教訓”, “絆腳石”, “計謀”, “錯謬”, “不義”, “狂妄”等等字詞統整思之, 再看看巴蘭所行的事(民25:1-3), 即得巴蘭這個人所行的不義就是, 使以色列人忘記並進而違背上帝的誠命, 「除了我以外, 不可有別的神。」十誡的第一誡是根基, 沒有了這第一誡, 遵守其他九誡則沒有任何意義。

那麼請問各位, 上帝在新約要我們遵守的命令是什麼? 父說:「這是我的愛子, 我所喜悅的, 你們要聽他。」基督說:「這杯是我血所立的新約, 是為你們流出來的。」又說:「你們要進窄門, ...引到永生, 那門是窄的, 路是小的, 找著的人也少。」(太7:13a,14) 亦說, 「教訓他們作我的門徒」, 「向萬人作我的見證」, 「彼此相愛」等等。這些都是很清楚的指示。

現在是大數據時代, 若整理台灣所有教會過去一年主日講道, 以52乘以近5000(間教會), 有多少篇講章題到主耶穌基督? 我們可以拉長而整理10年或20年的講章, 論主耶穌基督的比例會是多少? 教會不題耶穌基督誠然已經忘記並違背上帝的誠命, 當教會講台不題耶穌基督, 教會卻人數增加, 奉獻增多, 會堂變大, 這就是藉基督之名而得的“不義之工價”。基督說:「引到滅亡, 那門是寬的, 路是大的, 進去的人也多。...<sup>15</sup>你們要防備假先知, 他們到你們這裏來, 外面披著羊皮, 裏面卻是殘暴的狼,<sup>16a</sup>憑著他們的果子, 就可以認出他們來。」(太7:13b,15,16a) 假先知的果子是什麼都講, 就是不講耶穌基督, 甚至還將錯誤的教訓帶入教會。

請問各位, 教會應當是怎樣的教會? 有人說是榮耀的教會, 有人說是要有愛的教會, 有人說是傳福音的教會。當一個人進入教會看到會堂, 會眾, 以及牧師傳道是榮耀的, 高階社會人士如醫生,

律師, 教授, CEO, VP等一起聚會, 會友彼此有愛, 多有傳福音的熱誠, 但卻聽不到基督, 看不到基督, 你認為如何? 一個平信徒要聽有關耶穌基督的事, 他要去那裏聽得?

我們的心愛誰就願意稱是那人的僕人, 故愛基督的人必稱耶穌基督的僕人, 也必傳耶穌基督。

## 總結

靈魂的價值極高, 基督看人的靈魂甚配得他寶血的潔淨, 但是誘惑者卻看靈魂是不值錢的東西, 他們可以犧牲或背叛靈魂來換取世界的財寶, 然猶大用他作惡的工價卻只買了一塊田(徒1:18a)。所以, 我們應當注意貪慾, 因它是一個毒鉤, 有貪心的基督徒絕對是惡者吞噬的對象(彼前5:8), 當貪慾之人被魔鬼的毒鉤勾住之後, 他則完全不知道他所陷入的試探會到如何深淵的地步。巴蘭有許多恩賜, 當我們讀民數記22-24章有關巴蘭的事奉, 那真是上帝忠實僕人的寫照, 甚至民數記23:16節還說, 「**主臨到巴蘭那裏, 將話傳給他。**」然, 巴蘭叛道之因乃是貪心, 讓他陷入萬劫不復的地步。

舊約有巴蘭, 耶穌傳道時有猶大, 新約時代有行邪術的西門(參使徒行傳第八章), 三者皆為自己的私慾而出賣真理。巴蘭的結局是在異族米甸處, 死於摩西手下的非哈尼軍隊(數31:8;書13:22); 猶大的結局是「**身子仆倒, 肚腹崩裂, 腸子都流出來。**」(徒1:18b) 使徒彼得咒詛西門, 說:「**20你的銀子和你一同滅亡罷! 因你想上帝的恩賜是可以用錢買的。21你在這道上無分無關, 因為在上帝面前, 你的心不正。**」(徒8:20-21)

聖經有了這些明顯的例子, 但還是出現韓國的趙鏞基, 新加坡的康希。彼得說:「**他們因有貪心, 要用捏造的言語在你們身上取利, 他們的刑罰自古以來並不遲延, 他們的滅亡也必速速來到。**」(彼後2:3) 種什麼, 必收什麼; 怎樣的根, 就結怎樣的果, 錯誤教訓一旦在我們的心裏有了根苗, 必使我們生出各樣的惡來。

最後, 我請問各位, 為何上帝有權制裁以色列人, 使其中的24,000人死(於瘟疫)?

## 附註: 教會惡人的九個特徵

### 湯姆·雷納(Thom S. Rainer, LifeWay Christian Resources)在2013年Southern Baptist Churches年度會議上的演講內容

教會惡人在許多教會內很常見。他們會造成極大傷害並引發衝突。典型情況下, 他們通常是在教會內部有一個“敵人”, 他們意圖與這敵人大打一仗, 不打則不罷休。他們試圖通過非常之謀在教會內獲得正式的領導職務, 比如長老會的主席、執事或司庫等。不過, 他們也可能沒有任何官方職位卻同樣擁有欺侮人的勢力。教會惡人存在各時代教會中, 不過今天的惡人似乎比以往更猖狂囂張。

認識教會惡人的九大特徵, 可以幫助我們在他們造成更大傷害之前就認出他們來。

1. 他們不認為自己是惡人。相反地, 他們看自己是不可缺的英雄, 被派來拯救教會脫離困境。
2. 他們有個人的、侍奉自我的行動方案。他們決定“他們的”教會應該擁有什麼樣子, 任何與他們理想中教會樣式相違背的個人、事工或項目計劃都必須被終結。
3. 他們尋求和教會裡軟弱的成員結成強大的聯盟。他們會糾纏並說服一些小組、委員會、個人, 讓他們成為服務自己目標的同盟者。軟弱的教會管理成員和教會成員會屈服於他們強悍的個性。
4. 他們通常有着強烈, 有情緒感染力的個性。這些惡人用自己強烈個性來為自己的目的服務。
5. 他們以“有人這麼說”而著稱。他們喜歡搜集一些道聽途說的小道消息來服務自己的計劃。

6. **他們在期望值不高的教會裡能找到最大的機會。**許多教會成員都認為教會成員身份應該附帶有一定的權利。他們只想滿足自己的需求和愛好。由此, 他們不會自找麻煩來對付惡人或與他們發生衝突。這就導致下一個順理成章的結果。
7. **他們之所以得意妄為乃是因為教會成員沒有站出來反抗。**我和一些被教會惡人攻擊過的牧師、教會管理者談過。儘管欺侮事件本身就帶給他們很大的痛苦, 但當絕大多數教會成員都保持沉默任由事態發展時, 這種痛苦會變得更大。
8. **他們引發混亂, 造成傷害。**教會惡人總是不斷的出招。一次作惡之後, 他(她)會休息一段時間, 後再做下一樁事, 除非他(她)折騰到機關算盡, 絕不會善罷甘休。
9. **在造成損害之後, 他們通常會轉移到其他教會。**無論他們是被迫或者只是厭倦, 他們會帶着同樣的惡毒目標前往別的教會, 有些惡人甚至在三個(以上)的教會造成過極大損害。